

##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9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27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水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刘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刘水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

专门委员会。经董事会提名，同意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1、战略发展委员会

选举刘水、刘建云、陈阳春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刘水为召集人。

2、审计委员会

选举王斌、尹公辉、陈阳春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斌为召集人。

3、提名委员会

选举尹公辉、刘鸿雁、张衡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尹公辉先生为召集人。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选举尹公辉、王斌、张衡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尹公辉为召集人。

以上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聘任刘水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

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刘水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裁提名，聘任张衡先生、陈阳春先生、欧阳雄先生、魏国锋先生、郑媛茹女士、黄东光先生、陈伟元先生、李诗刚先生、杨锋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。上述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。

#### 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裁提名，聘任周扬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周扬波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#### 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聘任杨锋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杨锋源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#### 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聘任黄美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  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黄美芳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#### 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审计部经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计委员会提名，聘任廖浩民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廖浩民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九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修改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已经取得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证书，原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水土保持，生态修复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，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、造林工程规划设计、造林工程施工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、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、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（以上各项按资质证书经营）；苗木的生产和经营，生产销售生物有机肥，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-4017 号证书办），清洁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”

**现将公司经营范围修订为：**

“水土保持，生态修复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，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、造林工程规划设计、造林工程施工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、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、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（以上各项按资质证书经营）；苗木的生产和经营，生产销售生物有机肥，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-4017 号证书办），清洁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”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十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一、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为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水土保持，生态修复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，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、造林工程规划设计、造林工程施工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、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、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（以上各项按资质证书经营）；苗木的生产和经营，生产销售生物有机肥，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-4017 号证书办），清洁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”

现修订为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“水土保持，生态修复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，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、造林工程规划设计、造林工程施工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、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、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（以上各项按资质证书经营）；苗木的生产和经营，生产销售生物有机肥，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-4017 号证书办），清洁服务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”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7票，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9月7日

## 附件：相关人员简历

### 一、董事长、总裁简历：

**刘 水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9年10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北京大学自然地理学专业。2001年与张衡、陈阳春共同创建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。现任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、广东省风景园林协会常务理事、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副会长及企业分会会长、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副会长、深圳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、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副会长、深圳市总商会副理事长、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院友会副理事长、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。

刘水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,740,25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65%，其中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张衡为刘水表弟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魏国锋为刘水妹夫，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### 二、副总裁简历：

**张 衡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3年12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毕业于中山大学城建基础工程与管理专业，高级园林工程师，2001年8月至2009年9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。

张衡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,545,37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68%，张衡为实际控制人刘水的表弟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陈阳春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年3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，高级工程师，2001年8月至2009年9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。

陈阳春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938,9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0%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欧阳雄**，男，1970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93 年 6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管理系企业管理专业，经济学学士；2000 年 7 月广东省委党校哲学系研究生毕业。律师、企业法律顾问。1993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深圳市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工作，曾任深圳市莲花山园林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深圳市园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等职位，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欧阳雄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魏国锋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2 年 2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系自然地理学专业，高级经济师、园林工程师。1995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在深圳金众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工作，担任副总经理职务；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魏国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91,30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47%，魏国锋为实际控制人刘水的妹夫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郑媛茹**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2 年 9 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，园林高级工程师，1992 年至 2003 年在深圳市梧桐山苗圃总场工作，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郑媛茹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49,874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17%，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伟元先生为夫妻关系，除此之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

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黄东光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1 年 12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园艺研究员。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9 月在广东省华侨农场农科所从事科研工作；1985 年 10 月至 1993 年 6 月在深圳市南山区农业局工作，先后任农牧股股长、农牧科负责人、果菜技术站站长等职；1993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深圳市绿委办工作，先后任绿委苗圃场开发部部长、副场长、场长等职；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，在广东中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工作，任常务副总经理；2009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黄东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陈伟元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9 年 6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园林高级工程师。199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林学院园林专业。1992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深圳市梧桐山苗圃总场设计部长、副总经理。2004 年 5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观澜湖地产集团园林规划设计中心总经理。2011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陈伟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郑媛茹女士为夫妻关系，除此之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李诗刚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59 年 9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毕业于北京大学环境中心环境学专业。1994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，先后在深圳市环境保护局、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、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，任法规处副处长、秘书处处长、社会处处长、办公室主任。

2011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截至公告日，李诗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**杨锋源**，男，广东梅县人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73年10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财务学专业。曾任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授权代表、总经理、董事、董事长等职务；2009年9月加入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公告日，杨锋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,332,482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.11%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### 三、财务总监简历：

**周扬波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年4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中国注册税务师。曾先后在湖南衡阳市金甲实业总公司、湖南衡阳正源会计师事务所、深圳佳箭灯饰有限公司、深圳源丰会计师事务所任职；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截至公告日，周扬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8,183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19%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### 四、董事会秘书简历

详见“一、副总裁简历”。

## 五、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**黄美芳**，女，中国国籍。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1年12月出生，大专学历。2007年10月至2009年9月在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工作；2009年9月至今在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2009年9月7日起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黄美芳女士持有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下称“木胜投资”）0.20%的股份（木胜投资持有公司8.31%股份）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## 六、审计部经理简历：

**廖浩民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6年9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毕业于深圳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，曾先后在深圳鼎峰电子有限公司、农业银行深圳蛇口支行、深圳市恒辉电子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鑫洋船务有限公司任职；2011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。

截至公告日，廖浩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